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民科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提名邵雄辉先生、肖俊先生、孙乐宜先生、石松佳子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刘浩先生、颜爱民先生、刘益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刘浩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浩先生、颜爱民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刘益灯先生拟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公司对第一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9 日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邵雄辉

邵雄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1996年7月至2003年3月，历任湖南华天国际旅行社日本部职员、副部长；2003年4月至2012年6月，历任肇民精密塑胶制品（上海）有限公司制造部部长、营业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7月至2019年5月，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邵雄辉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通过上海济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兆实业”）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肇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9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5%；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百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肇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6%，通过上海兆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长实业”）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邵雄辉先生与公司现任董事石松佳子女士为夫妻关系，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乐宜先生是邵雄辉先生的妹夫。济兆实业、华肇投资、百肇投资、兆长实业为邵雄辉先生控制的企业。除上述情形外，邵雄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邵雄

辉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肖俊

肖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7 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湖南省会计领军人才。1997 年 6 月至 2002 年 5 月，历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分公司财务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07 年 5 月，历任中信通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财务总监、投资分析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湖南华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肖俊先生通过百肇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除上述情形外，肖俊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肖俊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

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乐宜

孙乐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4 年 9 月至 2004 年 8 月，历任湖南涟源钢铁集团公司四轧钢厂电气技术员、电工班班长；2004 年 9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湖南涟源钢铁集团检修厂带钢作业区主任助理；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担任肇民精密塑胶制品（上海）有限公司设备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 2019 年 5 月，历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技术课课长、采购课课长；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孙乐宜先生通过百肇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通过兆长实业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孙乐宜先生是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邵雄辉先生的妹夫，公司现任董事石松佳子女士是邵雄辉先生的妻子，邵雄辉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形外，孙乐宜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孙乐宜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

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石松佳子

石松佳子，女，日本国籍。1972 年 1 月出生，大学学历。1992 年 4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近畿日本旅行社旅行服务部九州支部领队，2000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家庭主妇，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石松佳子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石松佳子女士与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邵雄辉先生为夫妻关系，邵雄辉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乐宜先生是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邵雄辉先生的妹夫。除上述情形外，石松佳子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石松佳子女士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浩

刘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06年7月至今，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年7月至今，历任财政部第一届、第二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2019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浩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独立董事候选人：颜爱民

颜爱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4年6月至1986年9月，任中南矿冶学院材料系助教；1986年6月至1995年9月，历任中南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系助教、讲师；1995年6月至今，历任中南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颜爱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颜爱民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独立董事候选人：刘益灯

刘益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中南大学法学院法律系副主任；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中南大学法学院法律系主任；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中南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中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2019 年 1 月至今，任中南大学法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国际法方向学术带头人。

截至本公告日，刘益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益灯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

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
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的任职条件。